兴文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市县及行业专项规划概况

2025 年，兴文县 GDP 实现 236.34 亿元，全市排名跃升 3 位，进位到第 4 位，全市经济占比从 2021 年的 5.2%提升至 5.7%。项目投资持续加力，五年来累计引进项目 96 个、总投资 354.6 亿元，对上争取资金 216.58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02.51 亿元，为经济增长注入强劲动能。

兴文县位于宜宾市境东南，东南与叙永县相邻，南与云南省威信县接壤，西接珙县，西北接长宁，北与江安县、泸州市纳溪区毗邻。介于东经 104°52′28″—105°21′23″，北纬 28°04′28″—28°27′18″之间，东西长 47 千米，南北宽 43 千米，总面积 1379.89 平方千米。

兴文县境内中南部仙峰山隆起，将兴文县分为南北两翼。北部北低南高，海拔 275.6 米至 1795.1 米；南部北高南低，海拔降至 501 米。县境北部，东部起伏较小，分布大小不等的山间盆地和河谷平原。中部、南部群山参差，河谷穿插，地貌破碎。兴文县分为糟坝、丘陵、低山、中山四个地貌类型，县境山脉属大娄山余脉，分西北、东南走向，形成沟壑纵横，曲折逶迤，高矮错落的山岭、山峰。

《四川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文件指出：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提质增效。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培育创新链，

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农产品加工万亿级支柱产业。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等融合类发展项目，支持建设一批产地初加工设施，重点支持家庭农场、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社改善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鼓励推行农产品初加工设施设备共建共享。深入实施《工业和信息化助推乡村振兴工作方案（2021—2025年）》，培育一批酿酒、粮油、肉奶制品、精制茶、果菜、中药材、调味品、森林食品、花卉、鱼子酱等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建设一批省级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实施农产品加工企业提升行动，鼓励国有企业参与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兼并重组，培育一批行业领航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等多个部门关于引发《中央和省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通知提出：“支持补齐必要的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支持道路、饮水保障、排水等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林场）内户外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影响群众基本生产生活的突出困难，促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文件指出：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

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引导大型农业企业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向产地下沉、向园区集中，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主产区统筹布局建设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改造提升产

地、集散地、销地批发市场，布局建设一批城郊大仓基地。支持建设产地冷链集配中心。统筹疫情防控和农产品市场供应，确保农产品物流畅通。支持创建农业产业强镇、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支持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深入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推动乡村民宿提质升级。深入实施“数商兴农”和“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鼓励发展农产品电商直采、定制生产等模式，建设农副产品直播电商基地。提升净菜、中央厨房等产业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培育发展农业加工产业。

（二）项目情况

1.参与主体

主管部门：兴文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单位：兴文县兴农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兴文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所属领域：农林水利——农业

建设工期：24 个月

项目区位：兴文县大坝苗族乡、仙峰苗族乡、僰王山镇、麒麟苗族乡、五星镇、大河苗族乡等乡镇。

建设内容：1.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新增污水处理站 1 个，日处理量 2000m^3/ d；改造污水处理站 1 座，日处理量为 1000m^3/ d，建设污水管网

约 18.67 公里。2.实施仙峰苗族乡黑臭水体治理约 1.8km。3.建设农村生态停车场 8 处。4.改造农村道路 20.3km 及道路附属设施。5.建设农村垃圾收集点 80 处。6.提升改造农村居民供水设施，升级供水管道约 20km。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间接效益与长远效益，虽不直接产生巨额盈利，但能通过完善基础设施、优化发展环境，为兴文县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带动相关产业发展，提升农村经济活力，间接增加群众收入与地方财政效益，预计长期经济效益显著。

项目建设阶段，新增污水处理站、污水管网、道路改造、停车场建设等工程，将直接带动建筑、建材、劳务等相关产业发展，创造大量临时就业岗位，吸纳当地农村剩余劳动力参与施工，增加村民劳务收入，缓解农村就业压力。同时，建材采购、施工服务等相关消费，能拉动地方内需，带动区域经济循环，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短期动力。

项目建成后，长远经济效益更加突出。直接效益方面，本项目建成后，能够完善农村污水、供水、停车、充电等基础设施，能够通过运营相关设施，以低于市场标准的价格获得一定的运营收益。间接效益方面，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基础设施完善，能提升农村土地价值，带动农村房地产、特色农业、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尤其是仙峰苗族乡等区域，可依托改善后的生态环境，发展民俗旅游、生态观光等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道路、供水、电力等基础设施升级，能降低农村生产经营成本，便利农产品运输与销售，助力特色农产品走出乡村，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此外，良好的农村环境与完善的基础设施，能吸引外来投资，优化农村产业布局，推动农村产业转型升级，为地方财政培育新的增长点，实现农村经济与地方经济

的协同发展。

（二）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广泛且深远，聚焦农村民生改善、社会和谐稳定与乡村全面振兴，能有效破解农村发展中的基础设施短板问题，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动农村社会全方位进步，具有重要的社会价值。

项目能显著改善农村居民生活品质。农村道路改造解决村民出行不便、道路狭窄等问题，降低出行风险，便利村民就医、求学、购物；供水设施升级与电力、燃气管网改造，保障村民基本生活需求，提升生活便捷度；垃圾收集、污水治理等工程，改善农村卫生环境，减少疾病传播，保障村民身体健康，增强村民的幸福感与归属感。其次，项目覆盖多个乡镇，尤其是兼顾苗族等少数民族聚居区，能推动少数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完善，缩小区域发展差距，促进各民族群众和谐共处、共同发展，助力民族团结进步。

项目实施能带动农村文明新风培育，整洁优美的人居环境能引导村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升村民文明素养，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能增加村民收入，减少农村贫困现象，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基础设施的完善的也为农村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发展提供支撑，推动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见效，促进农村社会全面进步，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同发展。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0000.00 万元，静态总投资为 9689.6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213.1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58.75 万元、预备费用 717.75 万元，建设期利息 302.40 万元，债券发行费用 8.00 万元。

（二）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集情况

资本金来源：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自筹资金。项目资本金 2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00%，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计划分批次投入。

融资来源：本项目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总额为 8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00%。期限为 30 年，债券利率按 2.8%测算，发行费为面值的 1‰。

2.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所筹资金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时建设进度来进行合理分配，且将全部投资于本项目，具体数额应当根据进度支出。在保证项目工程投资资金充足的情况下，充分利用且不浪费当年度专项债券融资额度。

四、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预期收益

1.项目收入

（1）项目收入可行性

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文），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应当按照该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统筹安排资金，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息。

本项目的收费标准严格遵循相关政策规定和价格管理要求，同时全面参照国家、四川省、宜宾市及兴文县各级政府发布的收费指导标准、定价规范及市场价格信息开展科学测算，收费标准的制定既符合政策导向，又贴合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和农村居民实际承受能力。本次项目运营期收入的预测工作，均以各级政策文件、官方定价标准为核心依据，测算过程合法合规、测算方法科学合理，收入预测结果具备较强的现实可行性和落地性。

综上，项目的实施基础良好、增长潜力巨大，为项目运营期的各项收入提供了良好的支撑。项目收入在测算过程中，主要参考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所在地周边同类业态价格，具有较高的可行性。

（2）项目收入来源

本项目收入为污水处理收入、供水收入、停车服务收入、充电服务收入。本项目测算收益全部为项目本身产生的专项收入，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上述分析可对本项目债权期限内，项目收入进行测算，预测收入（不含税）为 22331.05 万元。

2.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包括：工资及福利费、外购燃料及动力费、维修费、管理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税金及附加费、财务费用等。

综上所述，经计算可知本项目预测期总成本费用为 17072.79 万元。

（二）资金测算平衡情况

1.项目还本付息计划

本项目发行债券需支付的利息，按照2.8%利率计算。专项债券资金在建设期中按需投入（见资金使用计划表），在建设期中只付息（建设期利息已计入项目总投资），不还本。运营期中间只付息（用营业收入进行付息），不还本，期末到期还本。所有借款都在计算期最后一年还。项目每半年度付息一次，期满一次偿还本金和最后一笔利息。债券存继期内累计需支付利息6720.0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建设期利息302.40万元计入总投资，专项债券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利息费用6417.60万元。

2.项目资金平衡情况

若项目在满足上述资金筹集计划、项目实施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及预期收益的假设前提下，政府专项债到期日累计资金结余2195.74万元。运营收入扣除运营成本后剩余16898.59万元，项目还本付息总额为14720.00万元，项目融资收益覆盖倍数1.15倍，满足融资收益覆盖倍数≧1（融资收益覆盖倍数=（运营期收入小计-运营成本（不含财务费用）-其它运营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建设期专项债券付息+建设期市场化融资付息+运营期专项债券付息+运营期市场化融资付息）的要求。期间不存在资金缺口。

资金测算平衡情况具体见下表所示: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1-2）**				**376.80**	**408.08**	**439.37**	**483.42**	**505.29**	**509.99**	**524.54**
1	现金流入	23554.85			533.04	577.45	621.87	687.61	717.45	724.65	748.52
1.1	经营收入	23554.85			533.04	577.45	621.87	687.61	717.45	724.65	748.52
1.2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现金流出	6941.52			156.24	169.37	182.50	204.19	212.16	214.66	223.98
2.1	经营成本	5432.46			158.70	161.04	163.37	169.84	170.27	171.14	175.42
2.3	相关税费（税金及附加+企业所得税）	1509.05			-2.46	8.33	19.13	34.35	41.89	43.52	48.56
二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2）**		**-3718.80**	**-5970.80**							
1	现金流入	0.00	0.00	0.00							
1.1	处置投资物	0.00	0.00	0.00							
1.2	收到其他投资	0.00	0.00	0.00							
2	现金流出	9689.60	3718.80	5970.80							

2.1	建设投资	9689.60	3718.80	5970.80							
2.2	维持运营投资	0.00	0.00	0.00							
三	**筹措活动净现金流量（1-2）**		**3718.80**	**5970.8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1	现金流入	10000.00	3800.00	6200.00							
1.1	项目资本金投入	2000.00	1000.00	1000.00							
1.2	专项债券资金	8000.00	3000.00	5000.00							
2	现金流出	14728.00	81.20	229.2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1	支付债券利息	6720.00	78.4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8.00	2.80	5.20							
2.3	支付专项债券本金	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现金流量总计**										
1	项目期的期初资金		0.00	0.00	0.00	152.80	336.88	552.25	811.67	1092.96	1378.95
2	项目期内现金变动（一+二+三）	2195.74	0.00	0.00	152.80	184.08	215.37	259.42	281.29	285.99	300.54
3	项目期的期末资金		0.00	0.00	152.80	336.88	552.25	811.67	1092.96	1378.95	1679.49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续上表）

序号	项目	运营期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第 13 年	第 14 年	第 15 年	第 16 年	第 17 年	第 18 年	第 19 年	第 20 年	第 21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1-2）**	**524.54**	**524.54**	**539.87**	**544.72**	**544.72**	**571.56**	**577.55**	**577.55**	**600.30**	**600.30**	**600.30**	**618.84**
1	现金流入	748.52	748.52	773.59	781.00	781.00	807.32	807.32	807.32	842.60	842.60	842.60	871.61
1.1	经营收入	748.52	748.52	773.59	781.00	781.00	807.32	807.32	807.32	842.60	842.60	842.60	871.61
1.2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现金流出	223.98	223.98	233.72	236.28	236.28	235.76	229.78	229.78	242.30	242.30	242.30	252.77
2.1	经营成本	175.42	175.42	179.83	180.72	180.72	185.28	185.28	185.28	190.89	190.89	190.89	195.74
2.3	相关税费（税金及附加+企业所得税）	48.56	48.56	53.88	55.56	55.56	50.49	44.50	44.50	51.40	51.40	51.40	57.03
二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2）**												
1	现金流入												
1.1	处置投资物												
1.2	收到其他投资												

2	现金流出												
2.1	建设投资												
2.2	维持运营投资												
三	**筹措活动净现金流量（1-2）**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1	现金流入												
1.1	项目资本金投入												
1.2	专项债券资金												
2	现金流出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1	支付债券利息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2.3	支付专项债券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现金流量总计**												
1	项目期的期初资金	1679.49	1980.03	2280.57	2596.44	2917.16	3237.88	3585.44	3938.98	4292.53	4668.83	5045.13	5421.42
2	项目期内现金变动（一+二+三）	300.54	300.54	315.87	320.72	320.72	347.56	353.55	353.55	376.30	376.30	376.30	394.84
3	项目期的期末资金	1980.03	2280.57	2596.44	2917.16	3237.88	3585.44	3938.98	4292.53	4668.83	5045.13	5421.42	5816.27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续上表）

序号	项目	运营期									
		第 22 年	第 23 年	第 24 年	第 25 年	第 26 年	第 27 年	第 28 年	第 29 年	第 30 年	第 31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1-2）**	**618.84**	**624.15**	**643.69**	**643.69**	**643.69**	**664.27**	**669.74**	**669.74**	**691.42**	**671.82**
1	现金流入	871.61	879.48	909.95	909.95	909.95	941.94	950.04	950.04	983.64	983.64
1.1	经营收入	871.61	879.48	909.95	909.95	909.95	941.94	950.04	950.04	983.64	983.64
1.2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现金流出	252.77	255.33	266.26	266.26	266.26	277.67	280.30	280.30	292.21	311.81
2.1	经营成本	195.74	196.69	201.69	201.69	201.69	206.85	207.82	207.82	213.15	213.15
2.3	相关税费（税金及附加+企业所得税）	57.03	58.64	64.57	64.57	64.57	70.81	72.48	72.48	79.06	98.66
二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2）**										
1	现金流入										
1.1	处置投资物										
1.2	收到其他投资										
2	现金流出										

2.1	建设投资										
2.2	维持运营投资										
三	**筹措活动净现金流量（1-2）**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3024.00**	**-5345.60**
1	现金流入										
1.1	项目资本金投入										
1.2	专项债券资金										
2	现金流出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3024.00	5345.60
2.1	支付债券利息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224.00	145.60
2.2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2.3	支付专项债券本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	5000.00
四	**现金流量总计**										
1	项目期的期初资金	5816.27	6211.11	6611.26	7030.95	7450.64	7870.33	8310.61	8756.35	9202.09	6869.51
2	项目期内现金变动（一+二+三）	394.84	400.15	419.69	419.69	419.69	440.27	445.74	445.74	-2332.58	-4673.78
3	项目期的期末资金	6211.11	6611.26	7030.95	7450.64	7870.33	8310.61	8756.35	9202.09	6869.51	2195.74

五、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目标 1：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完成项目总体建设目标；

目标 2：债券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收支平衡；

目标 3：带动区域协同发展，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和基础设施质量。

（二）效益目标

时效目标：债券发行期为 30 年。债券 30 年内还本付息。

经济效益目标：通过获取项目收入，实现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提升财政支出能力。

社会效益目标：有利于项目区构建和谐文明社会，对提升区域竞争力有深远的影响。

可持续影响目标：保障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加速城市发展与对外开放，促进项目区基础设施蓬勃发展。

六、潜在影响项目的风险评估

（一）经营风险

风险识别：经营风险是指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管理单位密切关注新项目收益情况，保证还本付息资金。因项目取得的运营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

予以归还。

（二）市场风险

风险识别：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单位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

（三）财务风险

风险识别：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项目施工成本增加，财务负担加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专项债券的利息兑付，因此面临一定财务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过程中，在测算项目总投资时已考虑相关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项目施工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尽可能控制建设成本。

七、还款保障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

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若调整的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不匹配，将通过已形成的项目收益、本级财政调度资金等方式及时偿还到期专项债券本息。

八、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职责

兴文县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主管部门为兴文县农业农村局，主管部门将会配合做好本地区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及时准确提供相关资料，配合做好信息披露、信用评级、资产评估等工作。项目运行过程中，主管部门将主动披露项目施工期间的施工进度、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运营期间的收支情况等信息。在债券资金管理方面，行业主管部门将会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责任，加强成本控制，确保项目形成的专项收入应收尽收，并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上交。年终时，行业主管部门配合财政部门编制项目收益债券收支决算，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报告中全面、准确反映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取得的收入等情况。债券对应资产管理方面，主管部门将会协同财政部门将各类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资产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本项目项目单位为兴文县兴农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单位承担项目具体实施运营工作，保障项目资产在债券存续期内均能得到有效

的使用和管理，发挥项目应有的公益性和经济性，按预期实现项目收益，保障专项债的还本付息。运营期资金实行统一管理，由财务单独立帐、核算，资金使用严格按计划进行，并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项目单位强化项目管理，创建现代化管理模式，使项目的管理体制逐步走上科学化的轨道，创造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从管理、技术、安全、生产等四个方面细化业务流程和标准，量化考核指标。通过推行精、准的规范和加强细、严的控制，运用科学管理方法和科技手段，全面推进项目规范化管理升级。项目单位认真分析有关单价变化的政策，不断挖掘项目自身的开发潜力，有效规避市场风险。抓好项目运营工作，实现互利共赢和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单位做好记账、核算、监督等基础工作，正确、及时、全面、真实地反映项目的经济活动，财产资金变化、成本费用开支和经营成果。通过建立和健全各种手续制度，如实反映资金活动的情况，按期进行财产清查，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通过会计信息，不断改善经营管理，促进项目合理使用资金，降低费用水平，提高经济效益。

九、补充说明

根据发行计划及额度安排，此项目 2026 年已申请发行 1000.00 万元，本次申请发行 2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